

12.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

附件 1: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延安市动物防疫检疫服务中心（采购人名称） 的 延安市动物防疫检疫服务中心 2026 年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检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60 人，营业收入 7610.47 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54.59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（单位全称）

2026年05月07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